**注意事项**

**时间节点提醒：**

6月17日（周一）-6月19日（周三），申报教师申报材料，学校进行审核。

6月19日（周三）-6月20日（周四），学校上交纸质鉴定材料。

6月21日起（周五），学校将网上系统内的教师提交的材料审核上交区人才中心。

6月26日前（周三），区人才中心将审核网上申报系统内的数据是否与纸质材料一致，如不符合会联系单位进行修改。

**网上上传文件的提醒：**

“非独立完成的教育教学研究成果个人贡献情况表”、“校本课程基本情况一览表”、“自创教学资源的基本情况表”，只需要提交word文档，必须隐去申报者的所在学校及姓名。

证明材料必须上传扫描件，并将扫描件合并为一个pdf或word文档。

上传的教科研成果文末，**切勿遗忘xxx年xxx月出版/发表/交流/结题这几个字，例：“2008年9月出版/发表/交流/结题”，不需要写出其他多余内容**。

